

非都市土地註銷編定申請書

受文機關：臺南市歸仁地政事務所

申請事項：

為本人所有下列土地，係位於都市計畫範圍內之土地，茲檢附相關證明文件，請惠予辦理註銷編定，以符實際。

土地標示						原編定使用分區 及使用地類別		土地使用 現況	土地所有 權人	備註
區別	段	小段	地號	地 目	等 則	面積 (公頃)	使用 分區			
歸仁	大潭		66			0.1234	一般 農業 區	農牧用地	農作	陳大富
附 件	※主管機關核發之證明文件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_____ 公所使用分區證明書									

申請人：陳大富 (蓋章)

身分證統一編號：D123888888

住 址：歸仁區六甲里中正南路一段 1203 號

電 話：06-3308377

中 華 民 國 111 年 6 月 6 日

附註：

- 一、非都市土地使用編定後，如有「製定非都市土地使用分區圖及編定各種使用地作業須知」第十點第四款、第十點第六款之情形者，得填具申請書申辦註銷編定。
- 二、申請人得臨櫃或以口頭申辦註銷編定。